

一、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本公司專事於**車用安全系統和零組件**之研發與生產銷售，並擴及智慧安全監控應用領域，基於多樣的產品類型，讓本公司研發團隊擁有廣大的創新空間，透過積極的智慧財產管理鼓勵員工創新，並以「誠信負責、創新成長」的原則持續保持技術優勢，有效減少侵權風險及潛在損失，以此為基礎，為世界各地的客戶提供最優質的產品服務，輔以永續發展的思維衍生以下管理計畫：

（一）專利管理

- **開發風險監控**：強化公司專利品質並降低智慧財產風險，優化申請前之內部提案評估程序，就前案進行檢索，綜合經營、業務和法務評估意見後始得進行後續之申請作業。
- **應用產品追蹤**：各專利申請過程中，妥善控管流程並力求取得最合乎產品的專利範圍，且避免產品變更設計後逸脫其範圍，以**保障產品技術自主能力**。
- **定期維護檢討**：每年進行專利應用評估，並**審視對應產品之銷售狀況**，留強汰弱，使專利組合具有新陳代謝機制。
- **專利續行獎金**：每年專利應用評估後，給予發明人續行獎勵金。

（二）商標管理

- 品牌全球佈局：針對商標之申請、管理、保護與運用等各個面向，建立完整之處理程序，以周延保護本公司商標。
- 商標申請評估：須進行申請前之內部判斷是否符合商標之各項法定要件，以評估商標是否具有成功註冊之可能性。
- 定期維護檢討：檢視已註冊商標之使用情形，以評估繼續維護的必要性；觀察企業未來規劃發展，提前進行新商標註冊申請。

(三) 營業秘密管理

- 人員管理：
 - 入職時員工簽訂保密暨競業禁止約定書。
 - 公司與外部人應簽署保密合約。
 - 員工離職前應依指示繳還或銷毀其所持有本公司之資料或文件等。
 - 針對外部人管制其接觸之公司人員、區域及設備都須事先經權責單位主管同意核定始得進行。
 - 內部資料予外部人，以本公司郵件信箱傳送為原則。
- 物的管理：
 - 以「機密」、「Confidential」、「祕密」、「限閱」或其他同義字所

標示或註明，未經合法公開之一切資訊。

- 應與外部人確認其所需內部資料範圍及用途，並僅得於合理限度內提供外部人所需範圍內之內部資料。
- 各單位主管或具權限之員工不得將其帳號、密碼或電腦等具權限控管之設備交付予無權限之人員使用。
- 組織管理：提供內部資料予外部人前應取得預計提供之內部資料之權責單位主管同意。

二、執行情形

(一) 本公司積極推動智慧財產管理計畫，近年來主要執行情形如下：

- 已制訂且實施「智慧財產管理辦法」，
 - (1) 針對創新提案有設立評審會議進行評議；討論提案是否有產品規劃或是符合未來營運方向。(需求主導提案)
 - (2) 透過相關上述的結果，給予創新提案與專利資產的相關人員適當的獎勵。
 - (3) 權利失效以前，經管中心以簽呈會簽提案部門主管及最高主管、營業部門最高主管，評估續行之必要性。提案部門主管及最高主管、營業

部門最高主管敘明其需續行或不續行之理由，並由經管中心綜合評估後給予續行建議。

(二) 智財清單與成果：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目前擁有之專利數量如下：

(1) 已核准(有效專利)：423 件(ADAS 輔助系統 193 件)

(2) 申請中(審查程序)：43 件(ADAS 輔助系統 22 件)

上述專利權持續發揮防止侵害和維護投資人權益之功效(以民事、行政訴訟或警告函之救濟途徑)。